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法院 公告

(2022)鲁1002破4号之二

2022年7月25日，本院作出(2022)鲁1002破申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威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对威海市城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本院在审理过程中查明，威海市城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能清偿全部债务，且不存在重整、和解的可能。本院认为，威海市城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且不存在重整、和解的可能，符合宣告破产的法定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2年8月25日裁定宣告威海市城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